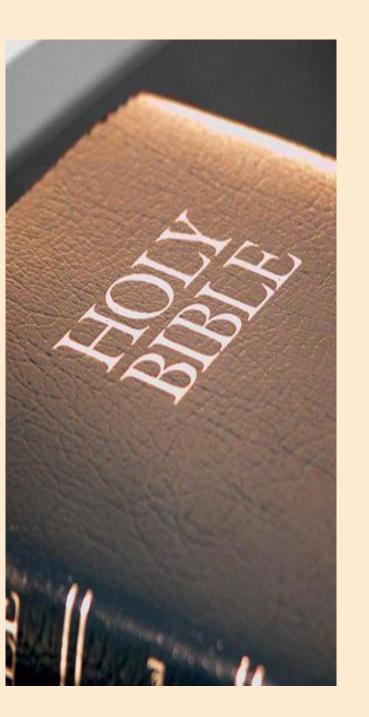
哥林多後書

第五課 喜樂與恩惠 (Charan 與 Charin)

— 15-17 , **二 1-4**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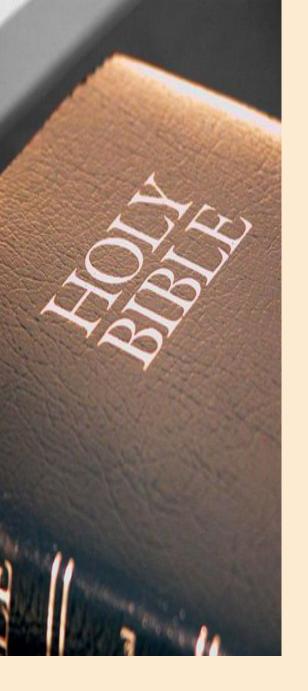


哥林多後書 - 15-17

15 我既然這樣深信,就早有意到你們那 裏去,叫你們再得益處;

16 也要從你們那裏經過,往馬其頓去, 再從馬其頓回到你們那裏,叫你們給 我送行往猶太去。

17 我有此意, 豈是反覆不定嗎?我所起的意, 豈是從情慾起的, 叫我忽是忽非嗎?」



哥林多後書二 1-4

- 1 我自己定了主意再到你們那裏去,必須大家沒有憂愁。
- 2 倘若我叫你們憂愁,除了我叫那憂愁的人以外,誰能叫我快樂呢?
- 3 我曾把這事寫給你們,恐怕我到的時候, 應該叫我快樂的那些人,反倒叫我憂愁。 我也深信,你們眾人都以我的快樂為自己 的快樂。
- 4 我先前心裏難過痛苦,多多地流淚,寫信給你們,不是叫你們憂愁,乃是叫你們知道我格外地疼愛你們。」

哥林多後書一15 有兩種截然不同的版本,

和合本是這樣的

「我既然這樣深信」就早有意到你們那裏去,叫你們再得益處。」

但現代中文譯本則有不同的翻譯:

「既然有了這樣的確信, 我就計劃先去訪問你們,

使你們多一次快樂。」



未回答這個問題前,我們首先要了解這段經文的背景。

哥林多教會是使徒一手創立的教會。但當他離開後,就有所謂的「超級假使徒」來到這教會,大大的影響教會的弟兄姊妹,這些假使徒對保羅的使徒權柄加以質疑,

又<u>批評</u>他其貌不揚、言語粗鄙, 又<u>鄙視</u>他沒有從那些著名的使徒中得到薦信。 那些愚拙的哥林人,竟然相信他們的指控,對保羅起了質疑。

其中一個原因,是保羅曾對那些哥林多人說過:



不但如此, 保羅<u>更提到</u>, 當他從 馬其頓往猶太時, 又會再訪他們, 好叫他們得著雙倍的福氣。







但後來保羅改變了他的計劃,決定不去哥林多探問他們,於是這更引起哥林多人對保羅之不滿和誤會,更以此指斥保羅

「忽是忽非」、 沒有誠信、 反覆不定、 食言,

保羅既是這樣一個品格有如此缺陷的人,他只是憑情慾行事,所以他所傳的道也是不可信的。

保羅之所以改變計劃,當然是有他的理由,

v.23-24就告訴我們:「我呼籲神給我的心作見證, 我沒有往哥林多去, 是為要寬容你們, 我們並不是轄管你們的信心, 乃是幫助你們的快樂, 因為你們憑信才站立得住。」

保羅對哥林多人*只有一個動機*,就是他不想大家見面時憂愁,他是渴望哥林多人得到從神而來的喜樂。無論去或不去,他的動機都是為哥林多人好,叫他們得喜樂,所以



二1-2保羅就說得更清楚了:

「我自己定了主意再到你們那裏去, 必須大家沒有**憂愁**。倘若我叫你們 **憂愁**, 除了我叫那憂愁的人以外, 誰能叫我**快樂**呢?」 所以, 從上述的背景來看, 保羅探問哥林多人的動機只有一個:

不是叫他們憂愁, 也不是因此而令他自己也憂愁, 而是叫他們喜樂。

所以我個人認為v.15

應該是	「快樂」	(charan)
而非	「益處」	(charin)

事實上, Aleph和梵蒂岡抄本也支持這個看法。



「喜樂」是什麼意思呢?

charan 源於 chara一字, 在新約聖經中這個字出現了58次之多, 在其動詞 chairo 出現過73次, 這可說是一個常見之字。尤其在保羅的書信中尤甚, 單在這小段「喜樂」、「不憂愁/憂愁」等字竟然出現了11次之多, 這個字英文譯作joy, *joy* 與 *happy* 截然不同,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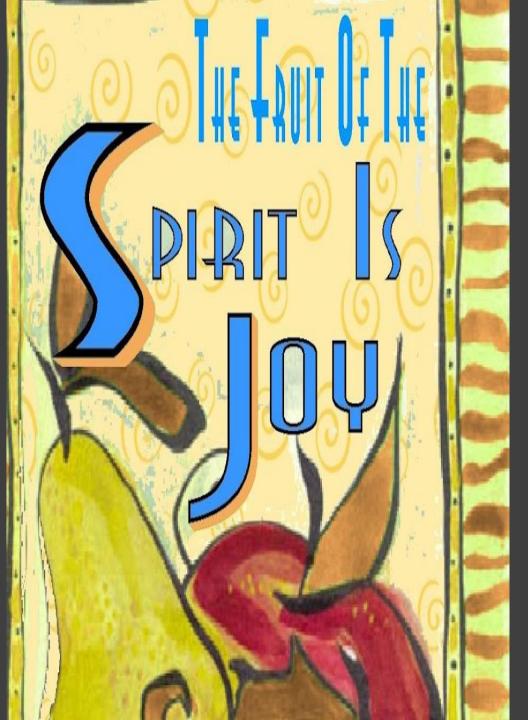
英文happy 一字的字根 hap, hap 者機會也。換言之, happy 與否, 就要視乎你的際遇和環境。如果

事事順利、得心應手,你就 happy,

但如果



環境不佳、事事遭挫敗,你就不 happy了。



但 chara 則不同,這喜樂是來自內心,而非由環境而定。

為什麼我會有如此的喜樂呢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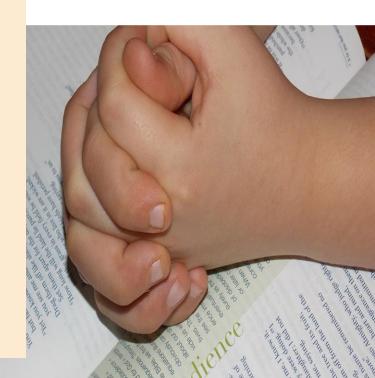
因為這是屬靈的果子, 是耶穌賜給我們的.

正因如此,有些釋經家強調 v.15所用的一個字是 charin, 而非chara, 因為 charin是指恩典, 是神所賜的恩典, 是因為這恩典, 我們才有喜樂, 先有charin, 後有charan, 這說法也未嘗無理!因著神的恩典, 我們可以從不同的眼光看萬事萬物。

我想到有一位弟兄,早年我每星期三都到他的家與他們夫婦二人研經,有一天,我覺得時機到了,便邀請他們決志信主;他們立時欣然答應,我心裏實在為他們非常感謝神。

但怎料,翌日這弟兄打電話給我,分享他一早收到一封律師信,控告他欠債。他起初摸不著頭腦,他從沒有向人借貸,怎麼會欠債呢?

後來他猛然醒起,幾年前他曾與一位友人合夥做生意,後來發覺這朋友為人不誠實,於是便拆夥退股,但他忘卻登報聲明。結果這位朋友果然欠下人債,並且逃走至香港,他的債主便告這弟兄,因為在法律上他仍是合夥人,結果便受了這無妄之災,遭受金錢上的損失。



我聽了之後很忿怒. 我當然是對這個不負責任的 所謂友人感到不平. 但我對神也忿怒. 為什麼在 這弟兄信主後的一天竟會發生這事?然而. 當這 弟兄分享完這事後. 他對我說:「真感謝神. 昨天 我信了主. 神讓我信了祂後才發生此事. 以致我 內心仍享平安。若不是如此. 依我的性格. 我一 定感到非常徬徨、不安、和苦澀了!但想不到我 心中仍感平安, 這真是神的恩典。」

這位初信的弟兄,其信心較我大得多了!





默想

(1) 如果你像保羅一樣被人誣告, 你的 反應會是如何?

(2) 保羅的反應又是什麼, 他怎樣解釋 他不往哥林多的原因?

(3) 聖經的「喜樂」是什麼意思?它與恩惠又有何關係?